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4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8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目前，公司已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八日